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召开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2023 年 3 月 3 日，会议在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B 座 12 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赵书盈、余德忠、张勇、安汝杰董事和王京宝、刘振、史建庄独立董事共 7 人出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由赵书盈董事长主持。

5.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参与省投智慧能源、郑州豫能对外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投资集团”）书面通知，就其下属企业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投智慧能源”）、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豫能”）对外投资的相关项目征询公司的投资意向，投资额 33,825 万元。

鉴于分布式光伏、充电桩、储能项目存在个体化差异，且受行业政策、宏观经济、行业竞争等因素影响，未来相关项目存在收益不及预期的可能性。基于相关项目现状及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决定暂不参与省投智慧能源、郑州豫能本次对外投资的分布式光伏、充电桩、储能项目。

在符合公司利益且公司有能力的情况下，公司将择机通过股权转让、资产注

入或其他合法方式，对相关项目进行收购，河南投资集团将予以无条件支持。

公司独立董事王京宝、刘振、史建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董事赵书盈先生、余德忠先生、张勇先生、安汝杰先生回避表决，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议案获得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河南投资集团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暂不参与省投智慧能源、郑州豫能对外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3），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住所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B 座 13 层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14）。

三、备查文件

1. 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4 日